

附件一：

莲池区行政审批局现场勘验事项清单

序号	事项名称	法律依据	设立标准	现场勘验人员
1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六条登记机关在受理医疗机构执业登记申请后,应当按照条例第十六条规定的条件和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时限进行审查和实地考察、核实,并对有关执业人员进行消毒、隔离和无菌操作等基本知识和技能的现场抽查考核。经审核合格的,发给《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审核不合格的,将审核结果和不予批准的理由以书面形式通知申请人。《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及其副本由国家卫生计生委统一印制。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执业登记申请的受理时间,自申请人提供条例和本细则规定的全部材料之日算起。	1、符合《医疗机构基本标准》等相关标准及规范要求; 2、注册资金到位; 3、医疗机构用房满足诊疗服务功能; 4、通讯、供电、上下水道等公共设施能满足医疗机构正常运转; 5、制订各项规章制度、人员岗位责任制,有国家制定或认可的医疗护理技术操作规程; 6、消毒、隔离和无菌操作等基本知识和技能的现场抽查考核合格。	徐静涛 张 丹 白红旺 樊海军
2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第三十二条: 医疗保健机构依照本法规定开展婚前医学检查、遗传病诊断、产前诊断以及施行结扎手术和终止妊娠手术的,必须符合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规定的条件和技术标准,并经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许可。严禁采用技术手段对胎儿进行性别鉴定,但医学上确有需要的除外。	1. 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2. 设有妇产科诊疗项目; 3. 具有与所开展技术相适应的卫生专业技术人员; 4. 具有与所开展技术相适应的仪器设备和技术条件; 5. 符合国家卫生健康委开展产前诊断技术的基本条件及相关技术规范。	徐静涛 张 丹 白红旺 樊海军

3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	《放射诊疗管理规定》第十一条：医疗机构设置放射诊疗项目，应当按照其开展的放射诊疗工作的类别，分别向相应的卫生行政部门提出建设项目卫生审查、竣工验收和设置放射诊疗项目申请：（一）开展放射治疗、核医学工作的，向省级卫生行政部门申请办理；（二）开展介入放射学工作的，向设区的市级卫生行政部门申请办理；（三）开展X射线影像诊断工作的，向县级卫生行政部门申请办理。同时开展不同类别放射诊疗工作的，向具有高类别审批权的卫生行政部门申请办理。	1. 放射诊疗建设项目已经相应的卫生行政部门进行预评价、控制效果评价审查和竣工验收； 2. 具有符合规定的放射诊疗工作人员； 3. 具有符合规定的放射诊疗场所和设备； 4. 具有质量控制与安全防护专（兼）职管理人员、管理制度和应急预案，包括：人员及职责、操作规程、突发放射事件应急预案； 5. 配备符合下列规定的防护用品和监测仪器：（1）开展放射治疗工作的，应具备：剂量仪、二维水箱、水模、个人剂量报警仪、楔形铅块、铅衣、铅帽、铅围裙、铅眼镜、铅手套；（2）开展核医学工作的，应具备：活度计、表面污染监测仪、铅衣、铅帽、铅围裙、铅眼镜、	徐静涛 张 丹 白红旺 樊海军
---	------------------	---	---	------------------------------------

			铅手套；（3）开展介入放射学工作的，应具备：铅衣、铅帽、铅围裙、铅眼镜、铅手套；（4）开展 X 射线影像诊断工作的，应具备受检者个人防护用品。 6. 产生放射性废气、废液、固体废物的，具有达标排放的处理能力或可行的处理方案。 7. 具有放射事件应急处理预案。	
4	动物诊疗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第五十一条：设立从事动物诊疗活动的机构，应当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兽医主管部门申请动物诊疗许可证。受理申请的兽医主管部门应当依照本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的规定进行审查。经审查合格的，发给动物诊疗许可证；不合格的，应当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一）动物诊疗场所应当有与诊疗活动相适应的基础设施。 1. 动物诊所：用房使用面积 40 平方米以上； 2. 动物医院：用房使用面积 150 平方米以上；（二）具有布局合理的诊疗室、手术室、兽药房等；（三）具有诊断、手术、消毒、冷藏、常规化验、污水处理等器械设施，从事动物颅腔、胸腔和腹腔手术的，还应具有手术台、X 光机或者 B 超等器械设备。（四）开设的动物诊疗场所，应当符合国家和本省规定的动物防疫条件；（五）动物诊疗场所设有独立的出入口，出入口不得设在居民住宅楼内或者院内，不得与同一	徐静涛 张 丹 白红旺 樊海军

			建筑物的其他用户共用通道； 患有人畜共患传染病的人员不得直接从事动物诊疗活动； （六）动物诊疗场所使用场地距离中小学校、幼儿园、医院、畜禽养殖场、屠宰加工场、动物交易场所不得少于 200 米； 距离种畜禽场、动物隔离场所、无害化处理场所不得少于 3000 米； （七）动物诊疗机构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应当具备本行业相关法律、法规知识，并取得相关培训证书； （八）开设动物诊疗机构须有符合条件的兽医专业人员：开设动物诊所的，应当有 1 名以上取得执业兽医资格证书的兽医专业人员；开设动物医院的，应有 3 名以上取得执业兽医资格证书的兽医专业人员； （九）具有健全的动物诊疗管理制度，包括诊疗程序、病历登记、免疫登记、检查化验、兽药使用记录、兽药采购记录、麻醉及精神药品保管与使用、疫情报告、卫生消毒、隔离、医疗废弃物和无害化处理等制度。	
--	--	--	--	--

5	劳务派遣许可	《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六条：经营劳务派遣业务，应当向所在地有许可管辖权的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以下称许可机关）依法申请行政许可。未经许可，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经营劳务派遣业务。	经营劳务派遣业务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注册资本不得少于人民币二百万元；（二）有与开展业务相适应的固定的经营场所和设施；（三）有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劳务派遣管理制度；（四）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经营劳务派遣业务，应当向劳动行政部门依法申请行政许可；经许可的，依法办理相应的公司登记。未经许可，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经营劳务派遣业务。	徐静涛 张 丹 白红旺 樊海军
6	社会团体设立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第七条：全国性的社会团体，由国务院的登记管理机关负责登记管理；地方性的社会团体，由所在地人民政府的登记管理机关负责登记管理；跨行政区域的社会团体，由所跨行政区域的共同上一级人民政府的登记管理机关负责登记管理。	中国公民、法人均可以申请成立社会团体，发起人数量不少于五人，具体条件：（一）有 50 个以上的个人会员或者 30 个以上的单位会员，个人会员和单位会员混合组成的，总数不少于 50 个（二）有规范的名称、章程和相应的组织机构（三）有固定的住所（社会团体对其住所应有独立使用权，不得与其他机构合属办公，不得设置在私人寓所内。住所应相对稳定。）（四）有与其业务活动相适应的专	徐静涛 张 丹 白红旺 樊海军

			职工作人员（专职工作人员主要是指专门从事社团工作，由社团以自有资金解决其工资、保险和福利待遇，没有其他正式工作的人员）（五）有合法的资产和经费来源，活动资金不低于 3 万元人民币（六）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7	民办培训学校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第一章第二条规定：国家机构以外的社会组织或者个人，利用非国家财政性经费，面向社会举办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的活动，适用本法。第二章第十二条规定：举办实施以职业技能为主的职业资格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的民办职业技能培训机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按照国家规定的权限审批，并抄送同级教育行政部门备案。	（1）基本办学规模应不低于 200 人。（2）应具有与办学规模相适应的符合安全条件的固定培训场所，场所的房屋产权清楚，如系租赁，租用的场所租赁期不少于 3 年。如系自有场所，应具有合法的办学场所房屋产权说明材料。不得使用居民住宅、地下室作为办学场所。办公用房至少 20 平方米以上，有必需的办公设备条件；理论课集中教学场所应在 300 平方米以上，无危房，有良好的照明、通风条件，桌椅、讲台和黑板设施齐全；有满足实习教学需要的实习操作场所，符合环保、劳保、安全、消防、卫生等有关规定及相关职业的安全规程。招收住宿学生，其食宿场所也应符合环保、安全、消防、卫生等有关	徐静涛 张 丹 白红旺 樊海军

			规定。（3）应具有满足教学和技能训练需要的教学、实习、实验设施和设备，有充足的实习工位。（4）机构管理人员，应具备较高职业道德和专业素质。（5）民办职业技能培训机构应配备与办学规模相适应、结构合理的专兼职教师队伍。（6）应具有与培训职业（工种）相对应的教学（培训）计划、大纲和教材。（7）应建立各项管理制度，包括办学章程与发展规划、教学管理、教师管理、学生管理、财务及卫生安全、应急管理、设备管理、收退费等制度。（8）举办者应当有稳定、可靠的经费来源，固定资产应达到 20 万元以上，注册资金 10 万元以上。（9）民办职业技能培训机构开设的培训职业（工种）应符合相应的职业（工种）设置标准。	
8	出版物零售许可	《出版管理条例》第三十五条 单位从事出版物批发业务的，须经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出版行政主管部门审核许可，取得《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单位和个体工商户从事出版物零售业务的，须经县级人民政府出版	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的单位、个人变更出版物经营许可证登记事项，或者兼并、合并、分立的，应当依照本规定到原批准的出版行政主管部门办	徐静涛 张 丹 白红旺 樊海军

		行政主管部门审核许可，取得《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理审批手续。出版行政主管部门自受理申请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作出批准或者不予批准的决定。批准的，由出版行政主管部门换发出版物经营许可证；不予批准的，应当向申请单位、个人书面说明理由。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的单位、个人终止经营活动的，应当于 15 日内持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和营业执照向原批准的出版行政主管部门备案，由原批准的出版行政主管部门注销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9	经营高危性体育项目许可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管理办法》（2013 年 2 月 21 日国家体育总局令第 17 号发布，2014 年 9 月 1 日国家体育总局令第 19 号、2016 年 4 月 29 日国家体育总局令第 22 号修改）第六条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相关体育设施符合国家标准； （二）具有达到规定数量、取得国家职业资格证书的社会体育指导人员和救助人员； （三）具有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安全操作规程、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体育设施、设备、器材安全检查制度等安全保障制度和措施；	《全民健身条例》第三十二条企业、个体工商户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的，应当符合下列条件，并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体育主管部门提出申请： （一）相关体育设施符合国家标准； （二）具有达到规定数量的取得国家职业资格证书的社会体育指导人员和救助人员； （三）具有相应的安全保障制度和措施。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体育主管部门应当自收到申请之日起 30 日内进行实地核查，做出批准或者	徐静涛 张 丹 白红旺 樊海军

			不予批准的决定。批准的，应当发给许可证；不予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国务院体育主管部门应当会同有关部门制定、调整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目录，经国务院批准后予以公布。	
10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附件第 101 项《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 年 6 月 29 日国务院令 第 412 号，2009 年 1 月 29 日予以修改）：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实施机关：城市人民政府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1）提交书面申请（包括建筑垃圾运输的时间、路线和处置地点名称、施工单位与运输单位签订的合同、建筑垃圾消纳场的土地用途证明）；（2）有消纳场的场地平面图、进场路线图、具有相应的摊铺、碾压、除尘、照明等机械和设备，有排水、消防等设施，有健全的环境卫生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3）具有建筑垃圾分类处置的方案和对废混凝土、金属、木材等回收利用的方案；（4）具有合法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车辆行驶证；（5）具有健全的运输车辆运营、安全、质量、保养、行政管理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6）运输车辆具备全密闭运输机械装置或密闭苫盖装置、安装行驶及装卸记	徐静涛 张 丹 白红旺 樊海军

			录仪和相应的建筑垃圾分类运输设备。	
11	申请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设立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第四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负责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的设立审批，并负责对依法设立的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经营活动的监督管理；公安机关负责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的信息网络安全、治安及消防安全的监督管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负责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登记注册和营业执照的管理，并依法查处无照经营活动；电信管理等其他有关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依照本条例和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分别实施有关监督管理。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第八条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企业的名称、住所、组织机构和章程；（二）有与其经营活动相适应的资金；（三）有与其经营活动相适应并符合国家规定的消防安全条件的营业场所；（四）有健全、完善的信息网络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技术措施；（五）有固定的网络地址和与其经营活动相适应的计算机等装置及附属设备；（六）有与其经营活动相适应并取得从业资格的安全管理人员、经营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七）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有关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的最低营业面积、计算机等装置及附属设备数量、单机面积的标准，由国务院文化行政部门	徐静涛 张 丹 白红旺 樊海军

			规定。	
12	电影放映单位 设立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影产业促进法》第二十四条 企业具有与所从事的电影发行活动相适应的人员、资金条件的，经国务院电影主管部门或者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电影主管部门批准，可以从事电影发行活动。企业、个体工商户具有与所从事的电影放映活动相适应的人员、场所、技术和设备等条件的，经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电影主管部门批准，可以从事电影院等固定放映场所电影放映活动。	《电影管理条例》第三十六条 设立电影发行单位、电影放映单位，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1. 有电影放映单位的名称、章程； 2. 有确定的业务范围； 3. 有适应业务范围需要的组织机构和专业人员； 4. 有适应业务范围需要的资金、场所和设备。	徐静涛 张 丹 白红旺 樊海军
13	地方企业实行 不定时工作制 和综合计算工 时工作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第三十八条 用人单位应当保证劳动者每周至少休息一日 《国务院关于职工工作时间的规定》第五条因工作性质和工作职责的限制，需要实行不定时工作制的，职工平均每周工作时间不得超过 44 小时。《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第三十六条 国家实行劳动者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平均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四十四小时的工时制度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第三十九条企业因生产特点不能实行本法第三十六条、第三十八条规定的，经劳动行政部门批准，可以实行其他工作和休息办法 《关于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审批办法》地方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等其他工作和休息办法的审批办法，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劳动行政部门制定，报国务院劳动行政部门备案。	河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下放企业实行特殊工时制度审批和管理工作的通知》（冀劳社〔2009〕6 号） 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是指企业因工作性质特殊或受季节及自然条件限制，需要安排职工连续作业，无法实行标准工时制度，以周、月、季、年为周期综合计算工作时间的工时制度。在综合计算周期内，职工平均日工作时间和平均周工作时间应与法定标准工作时间基本相同。适用于：（一）交通、铁路、邮电、水运、航空、渔业等行业中需要连续作业的职工；（二）地质及资源勘探、建筑、制盐、	徐静涛 张 丹 白红旺 樊海军

			制糖、旅游等受季节和自然条件限制行业的职工；（三）受市场因素影响，生产经营任务明显不均衡、需要阶段性工作、休息企业的职工；（四）因工作地点较远需要集中安排工作、休息的职工。三、不定时工作制是指企业因生产经营特点、工作特殊需要或职责范围的关系，对无法按标准工作时间衡量或需要机动作业的职工所采用的弹性工时制度。适用于：（一）企业中的高级管理人员、外勤人员、推销人员、部分值班人员和其他因工作无法按标准工作时间衡量的职工；（二）企业中的长途运输人员和押运人员、出租汽车司机和铁路、港口、仓库的部分装卸人员以及因工作性质特殊需机动作业的职工；（三）非生产性值班人员。	
14	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第九条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中外合资经营、中外合作经营的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向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年1月29日国务院令 第458号, 2020年11月29日修订） 第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人员，不得开办娱乐场所或者在	徐静涛 张 丹 白红旺 樊海军

		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第二款中的“申请设立娱乐场所”修改为“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申请设立娱乐场所，应当提交投资人员、拟任的法定代表人和其他负责人没有本条例第五条规定情形的书面声明。申请人应当对书面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受理申请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就书面声明向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核查，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应当予以配合；经核查属实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依据本条例第七条、第八条的规定进行实地检查，作出决定。予以批准的，颁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根据国务院文化主管部门的规定核定娱乐场所容纳的消费者数量；不予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要办理消防、卫生、环境保护等审批手续的，从其规定。	娱乐场所内从业：（一）曾犯有组织、强迫、引诱、容留、介绍卖淫罪，制作、贩卖、传播淫秽物品罪，走私、贩卖、运输、制造毒品罪，强奸罪，强制猥亵、侮辱妇女罪，赌博罪，洗钱罪，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的；（二）因犯罪曾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三）因吸食、注射毒品曾被强制戒毒的；（四）因卖淫、嫖娼曾被处以行政拘留的。 第七条 娱乐场所不得设在下列地点：（一）居民楼、博物馆、图书馆和被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的建筑物内；（二）居民住宅区和学校、医院、机关周围；（三）车站、机场等人群密集的场所；（四）建筑物地下一层以下；（五）与危险化学品仓库毗连的区域。 娱乐场所的边界噪声，应当符合国家规定的环境噪声标准。	
15	从事包装装潢印刷品和其他印刷品印刷经营活动	《印刷业管理条例》第十条 设立从事出版物印刷经营活动的企业，应当向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出版行政部门提出申请。申请人经审核批准的，取得印刷经营许可证，	1、本辖区内申请从事包装装潢印刷品和其他印刷品印刷经营活动的企业；2、相关文书资料齐全并有效	徐静涛 张 丹 白红旺 樊海军

		并持印刷经营许可证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登记注册，取得营业执照。 企业申请从事包装装潢印刷品和其他印刷品印刷经营活动，应当持营业执照向所在地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出版行政部门提出申请，经审核批准的，发给印刷经营许可证。 个人不得从事出版物、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经营活动；个人从事其他印刷品印刷经营活动的，依照本条第二款的规定办理审批手续。		
16	排污许可	《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第二十六条 排污单位应当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填报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同时向核发环保部门提交通过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印制的书面申请材料。申请材料应当包括：（一）排污许可证申请表，主要内容包括：排污单位基本信息，主要生产设施、主要产品及产能、主要原辅材料，废气、废水等产排污环节和污染防治设施，申请的排放口位置和数量、排放方式、排放去向，按照排放口和生产设施或者车间申请的排放污染物种类、排放浓度和排放量，执行的排放标准；（二）自行监测方案；（三）由排污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的承诺书；（四）排污单位有关排污口规范化的情况说明；（五）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文号，或者按照有关规定经地方人民政府依法处理、整顿规范并符合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六）排污许可证申请前信息公开情况说明表；（七）污	《排污许可管理条例》 第十一条 对具备下列条件的排污单位，颁发排污许可证： （一）依法取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批准文件，或者已经办理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手续；（二）污染物排放符合污染物排放标准要求，重点污染物排放符合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批准文件、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其中，排污单位生产经营场所位于未达到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的重点区域、流域的，还应当符合有关地方人民政府关于改善生态环境质量的特别要求；（三）采用污染防治设施可以达到	徐静涛 张 丹 白红旺 樊海军

		水集中处理设施的经营管理单位还应当提供纳污范围、纳污排污单位名单、管网布置、最终排放去向等材料；（八）本办法实施后的新建、改建、扩建项目排污单位存在通过污染物排放等量或者减量替代削减获得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情况的，且出让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的排污单位已经取得排污许可证的，应当提供出让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的排污单位的排污许可证完成变更的相关材料；（九）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材料。主要生产设施、主要产品产能等登记事项中涉及商业秘密的，排污单位应当进行标注。	许可排放浓度要求或者符合污染防治可行技术； （四）自行监测方案的监测点位、指标、频次等符合国家自行监测规范。	
17	药品经营许可证零售核发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第五十一条从事药品批发活动，应当经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取得药品经营许可证。从事药品零售活动，应当经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取得药品经营许可证。无药品经营许可证的，不得经营药品。药品经营许可证应当标明有效期和经营范围，到期重新审查发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实施药品经营许可，除依据本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外，还应当遵循方便群众购药的原则。	从事药品经营活动应当具备以下条件：（一）有依法经过资格认定的药师或者其他药学技术人员；（二）有与所经营药品相适应的营业场所、设备、仓储设施和卫生环境；（三）有与所经营药品相适应的质量管理机构或者人员；（四）有保证药品质量的规章制度，并符合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依据本法制定的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要求。 2. 《药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令第6号）第五条 开办药	徐静涛 张 丹 白红旺 樊海军

			品零售企业，应符合当地常住人口数量、地域、交通状况和实际需要的要求，符合方便群众购药的原则，并符合以下设置规定：（一）具有保证所经营药品质量的规章制度；（二）具有依法经过资格认定的药学技术人员；经营处方药、甲类非处方药的药品零售企业，必须配有执业药师或者其他依法经过资格认定的药学技术人员。质量负责人应有一年以上（含一年）药品经营质量管理工作经验。经营乙类非处方药的药品零售企业，以及农村乡镇以下地区设立药品零售企业的，应当按照《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第 15 条的规定配备业务人员，有条件的应当配备执业药师。企业营业时间，以上人员应当在岗。（三）企业、企业法定代表人、企业负责人、质量负责人无《药品管理法》第 116 条、第 122 条规定情形的；（四）具有与所经营药品相适应的营业场所、设备、仓储设施以及卫生环境。在超市等其他商业企业内设立零售药店的，必	
--	--	--	---	--

			须具有独立的区域；（五）具有能够配备满足当地消费者所需药品的能力，并能保证 24 小时供应。药品零售企业应备有的国家基本药物品种数量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结合当地具体情况确定。国家对经营麻醉药品、精神药品、医疗用毒性药品、预防性生物制品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8	食品经营许可证核发	《食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第十条申请食品经营许可，应当按照食品经营主体业态和经营项目分类提出。食品经营主体业态分为食品销售经营者、餐饮服务经营者、单位食堂。食品经营者申请通过网络经营、建立中央厨房或者从事集体用餐配送的，应当在主体业态后以括号标注。食品经营项目分为预包装食品销售（含冷藏冷冻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食品）、散装食品销售（含冷藏冷冻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食品）、特殊食品销售（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婴幼儿配方乳粉、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其他类食品销售；热食类食品制售、冷食类食品制售、生食类食品制售、糕点类食品制售、自制饮品制售、其他类食品制售等。列入其他类食品销售和其他类食品制售的具体品种应当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批准后执行，并明确标注。具有热、冷、生、	申请食品经营许可，应当符合下列条件：（一）具有与经营的食物品种、数量相适应的食物原料处理和食品加工、销售、贮存等场所，保持该场所环境整洁，并与有毒、有害场所以及其他污染源保持规定的距离；（二）具有与经营的食物品种、数量相适应的经营设备或者设施，有相应的消毒、更衣、盥洗、采光、照明、通风、防腐、防尘、防蝇、防鼠、防虫、洗涤以及处理废水、存放垃圾和废弃物的设备或者设施；（三）有专职或者兼职的食品安全管理人员和保证食品安全的规章制度；	徐静涛 张 丹 白红旺 樊海军

		固态、液态等多种情形,难以明确归类的食品,可以按照食品安全风险等级最高情形进行归类。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可以根据监督管理工作需要,对食品经营项目类别进行调整。	(四)具有合理的设备布局和工艺流程,防止待加工食品与直接入口食品、原料与成品交叉污染,避免食品接触有毒物、不洁物; (五)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9	食品(含保健食品)生产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三十五条国家对食品生产经营实行许可制度。从事食品生产、食品销售、餐饮服务,应当依法取得许可。但是,销售食用农产品,不需要取得许可。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的规定,审核申请人提交的本法第三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四项规定要求的相关资料,必要时对申请人的生产经营场所进行现场核查;对符合规定条件的,准予许可;对不符合规定条件的,不予许可并书面说明理由。《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第七条省、自治区、直辖市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可以根据食品类别和食品安全风险状况,确定市、县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食品生产许可管理权限。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婴幼儿配方食品、婴幼儿辅助食品、食盐等食品的生产许可,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负责。	申请食品经营许可,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一)具有与经营食品品种、数量相适应的食品原料处理和食品加工、销售、贮存等场所,保持该场所环境整洁,并与有毒、有害场所以及其他污染源保持规定的距离; (二)具有与经营食品品种、数量相适应的经营设备或者设施,有相应的消毒、更衣、盥洗、采光、照明、通风、防腐、防尘、防蝇、防鼠、防虫、洗涤以及处理废水、存放垃圾和废弃物的设备或者设施; (三)有专职或者兼职的食品安全管理人员和保证食品安全的规章制度; (四)具有合理的设备布局和工艺流程,防止待加工食品与直接入口食品、原料与成品交叉污染,避免食品接触有毒物、不洁物; (五)法律、	徐静涛 张 丹 白红旺 樊海军

			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	------------	--